

证券代码：873167

证券简称：新赣江

公告编号：2023-030

## 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通讯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爱江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严棋鹏、刘荆平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2022

年经营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年度报告>及<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:2023-032）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:2023-03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程谋、石美金、肖永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提请董事会审议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提请董事会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以及其他法规相关规定,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,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[www.bse.cn](http://www.bse.cn))披露的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35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程谋、石美金、肖永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度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了 2022 年度审计报告，公司财务总监曹爱平先生宣读了《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》相关主要内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<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

号:2023-039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进行了自查总结,编制了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披露的《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40)、《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41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程谋、石美金、肖永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42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程谋、石美金、肖永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:2023-04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程谋、石美金、肖永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长张爱江、董事刘晓鹏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能够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，并通过实施审计工作，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独立发表审计意见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拟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:2023-04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程谋、石美金、肖永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

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6 日